

国际贸易导论

【学习目标】

- 了解国际贸易的发展历史，熟悉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 掌握国际贸易的种类。

【先行案例】

世界经济贸易总体形势

进入2014年，世界经济复苏环境继续改善，发达国家经济形势进一步好转，新兴经济体经济企稳，但全球经济调整尚未结束。当前，世界经济仍存在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复苏进程依然艰难曲折。

美国货币政策调整改变全球资金配置格局，成为影响世界经济复苏的最大变数；部分财政和经常账户“双赤字”的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长状况还在恶化，结构调整迫在眉睫；一些国家和地区局势持续动荡，地缘政治风险明显上升，影响贸易投资和经济增长，IMF预计，2014年世界经济将增长3.6%，见表1-1。

表1-1 2012—2015年世界经济增长趋势

单位：%

地区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世界	3.2	3.0	3.6	3.9
发达国家	1.4	1.3	2.2	2.3
美国	2.8	1.9	2.8	3.0
欧元区	-0.7	-0.5	1.2	1.5
日本	1.4	1.5	1.4	1.0
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	5.0	4.7	4.9	5.3

(资料来源：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世界经济展望[R]. Washington:IMF,2014. 2014年和2015年为预测值)

受到世界经济低速增长拖累，2013年全球贸易形势依然低迷，特别是发达国家进口需求持续萎缩，贸易复苏动力明显不足。世界贸易组织(WTO)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世界货物贸易量增长2.1%，较上年的2.3%进一步放缓；2014年全球贸易有望好于上年。

美欧等发达经济体经济复苏加速，工业生产趋于回升，将带动进口需求回归增长；发展中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成效初步显现，经济缓中趋稳，也将对进出口起到支撑作用。WTO预计，2014年全球贸易量增长4.7%，增速比2013年提高一倍多，但仍低于过去20年5.3%的平均增速(见表1-2)。

表 1-2 2012—2015 年世界货物贸易量增长率

单位: %

类 别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全球货物贸易量增长率	2.3	2.1	4.7	5.3
出口: 发达经济体	1.1	1.5	3.6	4.3
发展中国家和独联体国家	3.8	3.3	6.4	6.8
进口: 发达经济体	0.0	-0.2	3.4	3.9
发展中国家和独联体国家	5.1	4.4	6.3	7.1

(资料来源: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贸易快讯[R]. Geneva: WTO, 2014. 2014 年和 2015 年为预测值)

【分析】

总的来看,2014 年世界经济贸易形势趋于改善,但困难和风险依然存在。与危机前相比,世界经济增长力度仍有差距,除美国外的多数发达经济体尚难达到潜在增长率水平,一些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速仍存在下行风险。

发达国家政策调整推动全球资本重新布局,这将使全球风险资产重新定价,资本流动加剧,汇率变动更趋频繁,存在财政和国际收支“双赤字”的新兴经济体将进一步承压。部分国家和地区局势持续动荡,地缘政治风险上升,负面溢出效应可能从当地向全球金融、商品市场扩散,增添了全球经济复苏的变数。

(资料来源: 中国商务部. 世界经济贸易总体形势[R]. 北京: 中国商务部, 2014)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产生和发展

一、国际贸易的产生

国际贸易的产生必须具备三个基本条件:一是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产生可供交换的剩余产品;二是商人的出现;三是国家的形成。

在人类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以畜牧部落从其他部落分离出来为标志的人类社会的第一次大分工,产生部落与部落之间的产品交换,也就是两个或两个以上政治经济实体进行的物物相互交换,人们将此称为初级对外贸易。

人类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是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发生在奴隶社会末期的是人类社会的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当商品流通的规模扩大到奴隶社会初期已形成的国家的界限时,就产生了国际贸易。

二、国际贸易的发展

(一) 古代的“地区间贸易”

最早的国际贸易,更确切地说是“地区间贸易”。公元 11 世纪到 13 世纪,十字军通过多次东征夺得了地中海,从而使地中海再一次成为欧亚大陆贸易的海上通道。到 14 世纪,整个欧洲已形成几个主要的贸易区,与此同时,以中国、朝鲜和日本为主的东亚贸易区与以印度为主的南亚贸易区在亚洲形成。在 15 世纪前,国际贸易只是当时经济生活的一个补充,且处于不连续、不稳定的状态。

(二) 地理大发现与殖民贸易

1492年,哥伦布发现美洲新大陆;1497年达·伽马绕过好望角到达南亚西海岸,打通了通往欧洲的新航路;1519年,麦哲伦到达菲律宾群岛。

“地理大发现”对欧洲经济乃至对世界贸易发展都具有重要的影响。一方面,它使欧洲的经济发生巨大的变化,出现商业革命,商业性质、经商技术以及商业组织发生巨大的变革。另一方面,地理大发现引发了长达两个世纪的殖民扩张和殖民贸易,推动了洲与洲之间的贸易。

欧洲向美洲输出制造品,换取黄金、白银以及烟草、棉花、粮食等,从亚洲及东方各国进口香料、丝织品、茶、咖啡等,初步形成以西欧为中心的世界市场。同时,欧洲人从事的奴隶贸易,不仅牟取了巨额利润,而且为美洲生产商品和原料提供大量的廉价劳动力。这段时期的国际贸易流向仍然主要受自然资源和生产技能的影响。

(三) 工业革命与世界贸易格局

从18世纪60年代开始,欧美国家逐渐形成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并先后发生工业革命。从此,国际贸易的发展速度大大加快,制成品贸易、农产品贸易的比重都大大增加。世界日益成为一个经济整体,并形成一个由西欧、北美国家生产和出口制成品,其余国家生产和出口初级产品并进口欧美制成品的国际分工和世界贸易格局。国际贸易的基础已不仅仅是各国的自然资源,决定贸易模式的因素越来越偏向技术。

(四) 战后世界贸易的迅速发展

第一次世界大战和第二次世界大战导致世界经济萧条和贸易规模倒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国际贸易取得了迅速的发展。但在不同的阶段,国际贸易的发展速度并不一致。战后国际贸易的发展大体可分为以下三个大阶段。

1. 国际贸易迅速发展阶段(1973年以前)

1950—1973年,国际贸易从600亿美元增加到5740亿美元,增长了8.5倍,年平均增长率为10.3%,这一增长速度超过了国际贸易历史上增长最迅速时期的水平。20世纪50年代到90年代的三次科技革命和较长时期的和平环境以及国际经济秩序的改善,为战后世界贸易的迅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政治经济基础。战后世界经济的迅速发展是国际贸易迅速增长的基本原因。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第三次科技革命的推动下,国际贸易得到了更大程度的发展(见表1-3)。

表1-3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各阶段世界生产和贸易量年均增长率 单位: %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第四阶段
	1950—1973年	1974—1984年	1985—1990年	1990—1995年
世界生产年均增长率	5.0	2.7	3	1.5
世界货物出口量平均增长率	9.1	2.4	6	6

资料来源: T. M. Rybczynski. Structural Changes in the World Economy and Business. Kiel University, 1983; WTO. International Trade, 1995: 25; WTO. Annual Report, 1996, Vol. IP. 13. 转引自李琮. 世界经济学新编[M].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0: 222)

从表 1-3 中可以看出,除个别时期国际贸易的增长速度略慢于世界生产的平均增长速度外,其他大部分时期前者都要快于后者。这充分说明了国际贸易对经济增长所起的推动作用。

2. 国际贸易缓慢发展阶段(1973 年以后—1990 年)

1973 年以后,国际贸易的增长速度明显减缓。其中 1974—1979 年世界贸易年平均增长率 18.9%,世界贸易出口年平均增长率仅为 4%,远低于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的水平,进入 80 年代后期,国际贸易增长逐步恢复,整个 80 年代世界贸易出口量年均达到 5%。

这个时期的特征是:新兴工业国家和地区出现,特别是西欧和日本崛起,资本主义世界三大经济中心形成(美国、西欧、日本),“亚洲四小龙”迅速发展,在国际贸易中占很大比重;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各国越来越重视科技的力量;资本主义国家从以商品劳务输出转变为以资本输出为主;这主要是由于当时的高通货膨胀率所致。

3. 1990 年以后国际贸易发生了许多新变化

第一,国际贸易的地理方向发生了明显的变化。总的变化趋势是: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国际贸易中所占的比重不断上升,发展中国家所占比重不断下降,社会主义国家所占的比重不大,基本保持在一定的水平。从个别国家来看,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前,美国始终是占世界第一位的进出口国家,但在世界贸易中所占的比重呈明显的下降趋势。

第二,跨国公司的快速发展推动了国际贸易的快速增长。跨国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张,国际市场高度一体化信息化加快了经济全球化的进程,企业跨国经营规模的扩张变得更加容易和有效,跨国公司的发展出现了新的飞跃。

第三,多边贸易体制面临新挑战,区域经济合作势头高涨。三大经济区域集团是在 80 年代以来世界经济多极化日趋发展、国际经济竞争日益加剧、国际政治形势走向缓和的背景下产生的,世界经济已形成以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和亚太经济合作组织三大经济板块为中心的格局。

21 世纪国际贸易发展趋势是:国际贸易蓬勃发展,区域发展仍不平衡,以发达国家为中心的格局不改变,中国成为贸易增长的新生力量;经济全球化和区域一体化协调发展,跨国公司所起主力军作用日益增强;商品贸易结构高级化,服务贸易和技术贸易发展迅速;贸易摩擦不断,保护主义和自由贸易斗争激烈化;国际贸易步入新一轮增长期,各国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凸显。

同时,世界国际贸易的发展还存在很多问题,特别是战争、贸易保护主义、大国独裁政策等不合理的国际政策,还需要诸多的发展和完善。

三、中国对外贸易发展的历史回顾

(一) “丝绸之路”与中国古代对外贸易发展

西汉时,中国同西亚和欧洲的通商关系开始发展,中国的丝和丝织品,经“丝绸之路”运到西亚。唐朝时期,长安是亚洲的主要经济文化中心,经陆路和海路与亚洲、欧洲各国往来。南宋造船业进步,罗盘针应用于航海,对外贸易大大发展,东达日本、朝鲜,西至非洲一些国家。

元朝疆域辽阔，国力强盛，对外贸易更加繁荣。明朝初期，郑和下西洋，到达非洲东海岸和红海沿岸，促进了明朝海上贸易的发展。明朝中后期至清朝实行闭关政策，古代对外贸易开始进入萧条时期。

（二）闭关自守与“朝贡贸易”

所谓“朝贡贸易”，就是通过两国官方使节的往返，以礼物赠答进行交换的贸易方式。在中国古代，每一次官方使节的往返都伴随着礼物的“交易”。在这一贸易体系中，政治动机大于经济目的，奢侈消费的需求大于对商业利润的追求。

朱元璋颁行“海禁令”，禁止中国人私自渡航到海外，也禁止外国朝贡使节团以外的任何船只到中国来。这一朝贡与贸易分开的做法，在明初即演变为政府的垄断事业，而民间贸易的管道，也因为“朝贡贸易”制度而完全封死。

（三）“鸦片贸易”与列强迫使下的对外开放

18世纪末期，英国等资本主义国家先后完成了工业革命，加速向全球扩张，以建立资本主义的世界市场。当时，中国仍然是一个闭关锁国的封建国家，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1840年后中国的贸易政策基本上被控制在西方列强手中。

在列强的不断侵略下，清王朝、北洋军阀政府和国民党政府先后对外签订了许多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中国的主权与领土完整遭到严重破坏，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也丧失了独立自主的权力，完全被帝国主义和官僚买办资产阶级所控制和垄断，帝国主义在中国大肆掠夺资源，倾销产品，通过不等价交换，对中国人民进行残酷的压榨和剥削。

（四）1949年后的中国对外贸易发展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对外经济贸易经历了两次巨大的历史性变化。一是新中国成立后，确立了社会主义独立自主的对外经济贸易，结束了旧中国不平等、受剥削的对外经济贸易历史；二是改革开放以来，对外经济贸易作为对外开放基本国策的重要内容，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

【课堂讨论】

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外贸体制都发生了哪些变化？

第二节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异同

一、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共同点

（1）国际贸易是国内贸易发展到一定程度、市场范围超越国家边界的结果。国内贸易和国际贸易的基本内容都是商品和劳务的交换，国际贸易从事着国家间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国内贸易是国内进行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

（2）货物都是从生产者向消费者转移。国内贸易和国际贸易虽然活动范围有所不同，但商品流通运动的方式完全一样。无论国际贸易还是国内贸易，都是类似的商业活动，处于

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中介地位。

(3) 进行交易的技术过程大同小异。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基本职能一样,都是媒介商品交换。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都包括交易准备、交易磋商、合同签订、合同履行等主要环节,只是国际贸易比国内贸易在具体程序和细节上更为复杂。

(4)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经营目标均是通过交换取得更多的经营利润或经济利益。贸易或者流通具有资源配置的功能,但在正常情形下,通过贸易配置资源必须以利润或利益为基础。

二、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区别

1. 所处的条件不同

从事国际贸易必须随时掌握世界市场动态,了解贸易对象的资信状况,熟悉目标市场的法律制度和相关规则,收集和分析这些资料困难较多。而国内贸易则是在同一经济法律制度下一国内部的商品交换,语言、风俗习惯的差异较小,在同一市场上了解各方面的资讯都容易得多。

2. 交易的复杂程度不同

各国各地市场商业习惯不同,对国际贸易中的规则与条例理解也可能不一致,这些都需要交易双方进行沟通,求得一致,避免产生贸易纠纷;世界各国都设有海关,对于货物进出口都有许多规定,货物的进出口要履行报关手续,而且出口货物的种类、品质、规格、包装和商标也要符合相关国家的相关规定;跨国货物运输和保险、国际结算与汇兑也增加了国际贸易的复杂性。

3. 受经济政策影响的程度不同

各个国家的经济政策主要是为本国经济发展起作用的,但又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国际贸易的开展,且很多政策也会因不同的经济形势和执政者而变化。

经济政策主要有金融政策、产业政策、进出口管理政策、关税政策等,从事国际商品交换活动必须研究这些政策。国际贸易要受到本国和外国的经济政策的影响,而国内贸易主要受本国经济政策影响。

4. 货币制度的影响不同

各国货币制度的差异,增加了交易的复杂性。在国际贸易中,贷款的清偿多以外汇支付。由于汇率波动大,计价货币的选择会影响交易者的利益,给交易定价带来复杂性。国际贸易的交易结算涉及多国的银行,还与各国外汇管理制度、汇率制度有关,增加了国际汇兑的复杂性,国际贸易比国内贸易的交易结算复杂得多。

5. 商品和生产要素的流动性存在差异

商品和生产要素在国际间移动相对不自由,国际间竞争不完全性相对大;而国内则移动相对自由,竞争的不完全性相对小。同时,国际间贸易受到的管制较多,各国往往采取关税壁垒与非关税壁垒来限制外国商品的进口,对国际贸易造成了许多障碍;国内贸易障碍相对少。

6. 风险不同,国际贸易比国内贸易风险大

(1) 信用风险,买卖双方分处不同国家,不容易了解对方的经营和资信状况,同时,交易

期间买卖双方的财务状况可能发生变化,因此对双方都存在信用风险。

(2) 商业风险,国际贸易中,因货样不符、交货期晚、单证不符等,进口商往往拒收货物,从而给出口商造成了商业风险。另外,国际市场的价格波动,也会造成其中一方的商业损失。

(3) 汇兑风险,国际贸易中,交易双方至少有一方要以外币计价。从签约到结算时间较长,期间如果外汇汇率出现较大的变化,就会出现汇兑风险。

(4) 运输风险,国际贸易货物运输里程一般超过国内贸易,有时需要经过两种以上的运输方式,货物在运输过程中遭受损失的可能性比较大。

(5) 政治风险,一些国家由于政治变动,导致贸易政策法令的不断修改,常常使从事贸易的厂商承担很多由政治变动带来的风险。

第三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一、对外贸易与国际贸易

对外贸易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与其他国家或地区进行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活动。国际贸易是由各国的对外贸易组成,它是世界各国对外贸易的总和。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同属一类活动,只是从全世界范围看时,称其为国际贸易,而从一个国家或地区的角度看时,则称其为对外贸易。

二、出口与进口

一个国家向其他国家输出本国的商品和服务的活动称为出口(export)。反之,一个国家从其他国家购进商品和服务的活动称为进口(import)。出口与进口是一个国家对外贸易的两个组成部分。一国在同类产品上通常既有出口又有进口,在一定时期内(通常为一年),如果出口量大于进口量,则为净出口(net export);如果出口量小于进口量,则为净进口(net import)。

三、贸易顺差与贸易逆差

一个国家通常既有进口也有出口。在一定时期内(通常为一年),一个国家的出口总值与进口总值之间的差额,称为贸易差额(balance of trade)。如果出口总值大于进口总值,就是贸易顺差(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反之,若是进口总值大于出口总值,称为贸易逆差(un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即贸易赤字。

【课堂讨论】

一国是贸易顺差好,还是逆差好?

四、国际贸易值与国际贸易量

国际贸易值(value of trade)是用货币来表示的一定时期内各国的对外贸易总值,它能

反映出某一时期内的贸易总金额。国际贸易额通常都用美元来表示,这是因为美元是当代国际贸易中的主要结算货币,也是国际储备货币。

同时,以美元为单位也有利于在世界范围内归总和进行国际比较。当计算全世界的国际贸易总值即世界贸易值时,不能简单地加总各国对外贸易总值,而是加总一定时期内各国出口值之和。

因为进出口商品价格是经常变动的,所以国际贸易值往往不能准确地反映国际贸易的实际规模及其变化趋势。为了反映国际贸易的实际规模,只有按一定时期的不变价格为标准来计算各个时期的国际贸易量(quantum of trade),以反映国际贸易实际规模的变动。这样修正后的国际贸易金额就可以剔除价格因素的影响,比较准确地反映不同时期国际贸易规模的实际变动幅度。由此可见,国际贸易量就是以不变价格计算的国际贸易值。计算公式为

$$\text{国际贸易量} = (\text{国际贸易额}/\text{物价指数}) \times 100$$

五、国际贸易商品结构与对外贸易商品结构

国际贸易商品结构(international trade by commodities),指各类商品在国际贸易中所处的地位,通常以它们在世界出口总额中的比重来表示。

对某一个国家来说,对外贸易的商品结构(foreign trade by commodities)是指一定时期内进出口贸易中各类商品的构成情况,通常以各种商品在进口总额或出口总额中所占的比重来表示。一国的对外贸易商品结构可以反映该国的经济和科技发展水平以及资源禀赋状况。

六、国际贸易地理方向与对外贸易地理方向

国际贸易地理方向又称国际贸易地区分布(international trade by regions),用来表明世界各个地区或各个国家在国际贸易中所占的地位,通常是用它们的出口贸易额或进口贸易额占世界出口贸易总额或进口贸易总额的比重来表示。

对外贸易地理方向,国际贸易地理方向相对于某一个国家或地区来说就是对外贸易地理方向(direction of foreign trade),它表明一个国家或地区进口商品的来源和出口商品的去向,从而反映出该国与其他国家或地区之间的经济贸易联系程度。

七、贸易条件

贸易条件是指一国在一定时期的出口商品价格与进口商品价格之间的比率。由于一个国家的进出口商品种类繁多,难以直接用价格比较,因此通常用价格指数进行计算。当这一比值大于1时,表明贸易条件得到改善;若这一比值小于1,则视为贸易条件恶化。计算公式为

$$\text{贸易条件} = \text{出口价格指数}/\text{进口价格指数}$$

贸易条件改善是指进出口时期与基期比较而言,交换比价上升,即同等数量的出口商品能换回比基期更多的进口商品;反之则称为贸易条件恶化。

【案例 1-1】

假定某国净贸易条件以 1990 年为基期是 100,2000 年时出口价格指数下降 5%, 进口价格指数上升 10%, 试计算这个国家 2000 年的净贸易条件。

分析:

$$N = (95/110) \times 100 = 86.36$$

说明 2000 年与 1990 年相比, 净贸易条件恶化了 13.64。

八、对外贸易依存度

对外贸易依存度也称对外贸易系数, 指一国在一定时期内的对外贸易总额在该国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重。可分为出口贸易依存度和进口贸易依存度。出口贸易依存度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出口额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 进口贸易依存度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的进口额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对外贸易依存度能够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参与国际分工的程度, 也是衡量一国或地区对世界经济变动敏感性的指标。

第四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一、按货物移动方向划分

1. 出口贸易

出口贸易(export trade), 指一个国家向其他国家输出本国商品和服务的活动。

2. 进口贸易

进口贸易(import trade), 指一个国家从其他国家购进商品和服务的活动。

3. 过境贸易

某些国家由于特殊的地理位置, 或者是为了节约运输费用和时间, 在从商品生产国购货之后, 需要通过第三国的境界才能进入本国市场。对于第三国来说, 这就是过境贸易(transit trade)。

过境贸易又可分为两种: 一种是间接的过境贸易, 即外国商品进入国境之后, 先暂时存放在海关仓库内, 然后再提出运走; 另一种是直接的过境贸易, 即运输外国商品的船只、火车、飞机等, 在进入本国的境界后并不卸货, 而在海关等部门的监督之下继续输往国外。

二、按国境与关境划分

1. 总贸易

凡是进入该国境界的商品一律列为进口, 称为总进口(general import); 凡是离开该国境界的商品均列为出口, 称为总出口(general export)。总进口额加上总出口额就是一国的总贸易额(general trade)。英国、加拿大、日本、澳大利亚、美国等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采用这个统计标准。

2. 专门贸易

关境是一个国家海关法规全部生效的领域。当今世界上关境与国境不一致是相当普遍的现象,针对这个标准,外国商品进入关境之后才列为进口,称为专门进口(special import)。如外国商品虽已进入国境,但仍暂放于海关的保税仓库之内,或只是在免税的自由经济区流通,则不被统计为进口。

另一方面,凡是离开关境的商品者要列为出口,称为专门出口(special export)。但从关境外境内输往他国的商品,则不被统计为出口。专门出口额加上专门进口额,即是一个国家的专门贸易额(special trade)。德国、意大利、瑞士等80多个国家采用这种划分办法。

三、按贸易对象的性质划分

1. 国际货物贸易

国际货物贸易是指物质商品的进出口。因为物质商品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因此货物贸易又常常被称作有形贸易(visible trade)。国际贸易中的有形贸易商品种类繁多,联合国把有形商品分为10大类、63章、233组、786个分组和1924个基本项目。有形贸易的进出口要经过海关手续,并表现在海关贸易统计上,它是国际收支的主要组成部分。

2. 国际服务贸易

国际服务贸易是指国家之间出售或购买服务的交易,它以提供活劳动的形式满足他人需要并获取外汇报酬。国际服务贸易分为要素服务贸易(factor service trade)和非要素服务贸易(non-factor service trade)。

要素服务贸易是一国向他国提供劳动、资本、技术及土地等生产要素的服务,而从国外得到报酬的活动。它包括对外直接投资和间接投资的收益、侨民汇款及技术贸易的收入。

非要素服务贸易是狭义的服务贸易,它指提供严格符合“服务”定义的服务而获取外汇收入的交易,如国际运输、旅游、教育、卫星发射、咨询、会计等,与有形贸易相对应,包括上述两类服务的服务贸易也被称作无形贸易(invisible trade)。

四、按贸易关系划分

1. 直接贸易

在国际贸易中,商品的生产国一般是直接到商品的消费国去销售商品,后者也乐于从前者购买,这种交易称为直接贸易(direct trade)。此时出口国即是生产国,进口国就是消费国。

2. 间接贸易

由于政治、地理等方面的原因,商品的生产国和消费国不能直接进行交易,只能通过第三国间接地进行买卖,这种形式称为间接贸易(indirect trade)。

3. 转口贸易

从商品的生产国进口商品,但不是为了本国生产或消费,而是再向第三国出口,这种形

式的贸易称为转口贸易(entrepot trade)。

如上述间接贸易中的第三国所从事的就是转口贸易。转口贸易的经营方式大体上又可以分为两种：一是把商品从生产国输入进来，然后由该国商人销往商品的消费国；二是直接转口，转口商人仅参与商品的交易过程，但商品还是从生产地直接运往消费地。

从事转口贸易的大多是运输便利的国家(或地区)的港口城市，如伦敦、鹿特丹、新加坡、中国香港等，由于它们地理位置优越，便于货物集散，因而转口贸易相当发达。

【课堂讨论】

过境贸易与转口贸易的主要区别是什么？

五、按国际收支中清偿工具的不同划分

1. 现汇贸易

在国际贸易中，凡以货币作为清偿手段的，称为自由结汇贸易，或叫作现汇结算(cash settlement)贸易。在这里作为支付手段的货币必须能在国际金融市场上自由兑换，现阶段能作为清偿货币的主要是西方发达国家的货币，如美元、欧元、英镑、日元等。

2. 易货贸易

在国际贸易中，凡以货物经过计价作为清偿工具的，称为易货贸易(barter trade)。这种方式亦称为换货贸易、对销贸易，它起因于贸易参与国双方的货币不能自由兑换，而且缺乏外汇储备，于是双方把进口和出口直接联系起来，互通有无。

六、按贸易方式的不同划分

(一) 商品贸易

1. 经销

经销(distribution)是国际贸易中常见的一种出口贸易方式，是指出口商(即供货方)与进口商(即经销方)之间让“款、货两清”的买断形式完成的一种商品买卖活动。

依据经销商权限的不同，可以将经销贸易方式分为总经销、独家经销和一般经销三种类型。总经销和独家经销方式需要出口生产企业通过签订特许经销协议，或发放授予证书的方式授予经销商指定商品的专营权。

2. 代理

代理(agency)是国际贸易活动中的常见做法，是指出口商(即委托人)授权进口商(即代理人)代表委托人向其他中间商或用户销售其产品的一种贸易方式。代理人以委托人支付的佣金为代理业务的报酬，不享有所代理的商品的所有权，不用对委托人支付所代理商品的货款，不承担经营中的风险，不承担履行合同的责任，也不能擅自改变委托人规定的交易条件。

在具体运用代理方式时，可根据出口供货商对代理人授予的经营权限，将代理人分为总代理、独家代理和一般代理3种类型。

3. 寄售

寄售(consignment)是指出口人(即寄售人)根据事先与国外客户(即代销人)签订的寄

售协议,先将货物运交国外代销人,委托代销人按寄售协议规定的条件和办法,以代销人自己的名义在当地市场代销,然后将所得货款扣除佣金和各种费用后汇交寄售人的一种贸易方式。

4. 拍卖

拍卖(auction)是一种现场实物交易,是由专营拍卖业务的拍卖行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按照一定的规章,通过公开叫价或密封出价的方法,将货物逐件、逐批地卖给出价最高的买主的一种交易方式。它适用于规格复杂、不能根据标准品级或样品进行交易的商品,如皮毛、羊毛、烟草、香料、茶叶、花卉、水果、地毯、古玩、艺术品等。

5. 投标

招标(invitation to tender)是指招标人(可以是买方,也可以是卖方)发出招标通告,提出拟购或拟销商品的具体交易条件,邀请投标人(交易的另一方)在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一定的程序进行投标,然后招标人择优选出中标人,与其达成商品交易的一种方式。

投标(submission of tender)是指投标人应招标人的邀请,根据招标的要求和条件,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发盘,争取中标并与其签约的行为。

6. 展卖

展卖(fairs and sales)是利用展览会和博览会及其他交易会形式,对商品实行展销结合的一种贸易方式。

(二) 加工贸易

对外加工装配业务是指由国外厂商提供原材料或零部件、元器件,委托国内企业按一定的技术、质量标准加工成成品交还对方,并对国内企业支付工缴费的贸易方式。

在这种方式下,整个交易过程中不发生货物所有权的转移,来料、来件及成品的所有权自始至终都属于国外厂商,加工企业只对国外厂商提供劳务,并从中赚取工缴费。因此,对外加工装配业务实际上是以商品为载体的劳务出口。

【课堂讨论】

来料加工和进料加工有什么区别?

(三) 补偿贸易

补偿贸易(compensation trade)与国际上产品回购(product buyback)的贸易方式很相似,是指买方在信贷的基础上进口机器设备或技术,然后再用返销产品或劳务的价款分期偿还进口价款的本金和利息。

(四) 租赁贸易

租赁贸易(renting trade)也称“租赁信贷”,是指由租赁公司以租赁方式将商品交付给承租人使用,按期收取租金的一种贸易方式。出租商品一般为机电设备、运输设备、建筑机械、医疗器械、飞机、船舶,直至各种大型成套设备和设施等价格昂贵的商品。

课后练习

一、不定项选择题

1. 在国际贸易中,出口商品和进口商品价格之间的比率叫作()。
 - A. 贸易结构
 - B. 贸易条件
 - C. 贸易差额
 - D. 贸易量
2. 国际贸易是指世界各国(地区)之间的()。
 - A. 货物和服务的交换
 - B. 货物的交换
 - C. 服务的交换
 - D. 汽车与农产品的交换
3. 货物生产国与货物消费国通过第三国进行的贸易,对第三国而言是()。
 - A. 过境贸易
 - B. 转口贸易
 - C. 直接贸易
 - D. 多边贸易
4. 从一国对外贸易角度来说,()是指一国对外贸易额的地区和国别分布的状况。
 - A. 贸易的商品结构
 - B. 贸易条件
 - C. 贸易的地理方向
 - D. 贸易差额
5. 当进口总额超过出口总额时,可称之为()。
 - A. 贸易顺差
 - B. 贸易逆差
 - C. 贸易赤字
 - D. 出超
 - E. 入超
6. 国际贸易按商品流向划分,可分为()。
 - A. 出口贸易
 - B. 进口贸易
 - C. 转口贸易
 - D. 过境贸易
7. 下面属于无形贸易活动的是()。
 - A. 技术转让
 - B. 保险
 - C. 运输
 - D. 商品加工
 - E. 装卸
8. 反映国际贸易地理方向的指标有()。
 - A. 各国的出口额占世界出口总额的比重
 - B. 各国的进口额占世界进口总额的比重
 - C. 各国的制成品出口额占世界出口总额的比重
 - D. 各国的制成品进口额占世界进口总额的比重
 - E. 各国的进出口总量占世界进出口总量的比重
9. 关于补偿贸易的特征,错误的说法是()。
 - A. 在信贷基础上进行
 - B. 设备供应方必须承诺回购产品或劳务的义务
 - C. 设备供应方是直接投资方
 - D. 当事人双方存在买卖关系
10. 下列商品中,适合采用寄售方式的是()。
 - A. 粮食
 - B. 电视机
 - C. 书籍
 - D. 汽车配件

二、简答题

1. 国际贸易相对于国内贸易而言有哪些特点?
2. 简述总贸易与专门贸易的异同点。

三、计算题

- 已知美国 1997 年的国内生产总值为 71 692 亿美元, 货物出口贸易额为 6 783 亿美元, 进口贸易额为 8 772 亿美元。试计算该国的对外贸易依存度、出口贸易依存度和进口贸易依存度。
- 如果以 1995 年为基期(1995 年出口单位价格为 100), 1996 年和 1997 年我国的出口价格指数分别为 101.5 和 122.8, 同期出口额分别为 1 510.7 亿美元和 1 827 亿美元。试计算贸易量, 并判断我国 1997 年相对于 1996 年的出口实际规模是扩大了还是缩小了。

能力训练

剖析中美双边贸易数据

2014 年 2 月 6 日, 美国商务部公布了 2013 年 12 月和 2013 年全年的进出口贸易统计数据。据美方统计, 2013 年美国进出口货物贸易总额为 39 104.1 亿美元, 低于中方公布的 41 603.3 亿美元。中国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货物贸易国。

据美方统计, 2013 年 1~12 月, 美国进出口货物贸易总额为 39 104.1 亿美元, 同比增长 0.8%。在服务贸易方面, 中国与美国仍有较大差距。据美方统计, 2013 年美国服务贸易额为 11 323.1 亿美元, 同比增长 3.7%。2013 年, 中国服务贸易额为 5 396.4 亿美元, 逆差 1 184.6 亿美元。中国服务贸易总额与美国相差 5 926.7 亿美元, 尚不足美方的一半(见表 1-4)。

表 1-4 2013 年中美贸易情况 单位: 亿美元

国家	货物进口	货物出口	服务进口	服务出口
美国	23 315.2	15 788.9	4 503.4	6 819.7
中国			3 290.5	2 105.9

2013 年, 中美货物贸易额为 5 821.1 亿美元, 同比上升 4.9%, 占美货物贸易总额的 14.9%, 同比上升 0.6 个百分点。中国是美国第二大贸易伙伴, 也是美国第三大出口市场, 还是美国第一大进口来源地(见表 1-5)。

表 1-5 2013 年美国贸易伙伴情况对比 单位: 亿美元

项 目	美中	美加	美墨
双边贸易额	5 821.1	6 385.8	5 092.1
美国出口额	1 220.1	3 003.5	2 261.5
美国进口额	4 600.9	3 382.3	

要求: 根据 2013 年中美贸易关系的状况, 对此做出简要分析。

国际贸易措施

【学习目标】

- 熟悉关税的概念、种类和征收方法；
- 掌握非关税壁垒的定义、特点和种类；
- 掌握主要鼓励出口的措施。

【先行案例】

欧盟对华光伏产品征收反倾销税

以下为欧盟对华光伏产品征收反倾销税事件回顾：

2012年8月，欧盟已经向中国驻欧盟使团发出照会，确认将对中国企业出口欧洲的太阳能电池及其组件发起反倾销调查。

2012年9月，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对从中国进口的光伏板、光伏电池以及其他光伏组件发起反倾销调查。

2012年10月，欧盟公布了反倾销立案的中国应诉企业名单。这134家企业中，6家为强制应诉企业，包括英利、尚德、赛维、锦州阳光、晶澳和旺能光电。

2012年11月，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从即日起对中国光伏产品发起反补贴调查。这是欧盟委员会迄今为止进行的数额最大的反补贴调查。自2012年11月，商务部发布公告，决定对原产于欧盟的太阳能级多晶硅进行反倾销和反补贴立案调查，对原产于美国、韩国、欧盟的进口太阳能级多晶硅进行追溯征税调查。

2013年3月，欧盟委员会正在讨论要求欧盟海关从对进关的中国光伏组件(硅片、电池片及组件)进行登记，从而为追溯征收反倾销税做准备。超过1000家欧洲光伏产品企业要求欧盟委员会放弃对中国太阳能企业征收惩罚性关税，“双反”给这些供应商带来的损失将超过给欧洲太阳能企业带来的好处。

2013年5月，欧盟贸易委员德古赫特向欧委会提交建议案，支持对中国输欧太阳能产品征收反倾销关税，计划征收平均税率为47%的临时性关税。中国与欧盟就光伏产品双反案进行的首轮价格承诺谈判宣告破裂。欧盟对华太阳能产品反倾销初裁建议案“投票”，27国的完整计票结果和名单：18国反对，4国支持，5国弃权。

2013年6月，欧盟委员会宣布，欧盟将从6月6日起对产自中国的光伏产品征收临时反倾销税，前两个月的税率为11.8%，此后将升至47.6%。欧委会在一份声明中表示，考虑到在短期内保证光伏产品的稳定供应，该委员会决定分两步实施临时反倾销税。

【分析】

2014年是中国步入世贸的第十三个年头。事实上过去10年,华丽数字背后的故事更适合用披荆斩棘四字来形容,中国企业在对外贸易中频频遭遇诉讼,当“中国制造”昂首走向世界的同时,也遭遇了严重的反倾销障碍。目前全球反倾销立案总体呈波浪上升趋势,中国“受灾”最重。

(资料来源:凤凰财经网,<http://finance.ifeng.com>)

第一节 关税措施

一、关税概述

一国的贸易政策在总体上不断进行着贸易自由化,各国越来越开放。但我们放眼世界,仍然看到国际贸易不完全自由的一面。关税仍是一国在对外贸易中的一种重要的贸易壁垒。

1. 关税的概念

关税是进出口商品经过一国关境时,由海关代表国家向进出口商征收的一种赋税。关税是一种间接税,其负担最终将转移到消费者身上。

关境是行使管辖权和执行有关海关各项法令的区域。通常关境和国境是一致的,国境就是关境,但是,也有一些国家或地区的关境与国境是不一致的。有的是关境大于国境,例如,一些国家缔结成关税同盟,参加关税同盟的国家的领土成为统一的关境;有的关境会小于国境范围,例如,有些国家在国境内设有自由港、自由贸易区、出口加工区、保税仓库等,这些地区不属于关境范围之内。

2. 关税的特点

与其他税种相比较,关税的特点主要有以下几个:

(1) 关税的第一个特点是间接税,就是进出口商人先代理消费者将关税交给国家,并将关税转嫁到商品价格中,最后承担的仍然是消费者。

(2) 关税具有强制性和无偿性,不管愿意不愿意,它必须交给国家。同时它是预定的,每年年初海关会通知当年的关税税率,因此它也是透明的。

(3) 关税具有涉外统一性,执行统一的对外经济政策。关税是一个国家的重要税种。

3. 关税的作用

(1) 增加财政收入。关税是国家税收的一种,组织财政收入是关税的基本职能之一。

(2) 保护本国产业和扩大就业。关税的一个重要职能是它抵御外来竞争和保护国内产业的作用。

(3) 改善贸易条件并增加贸易利益。

(4) 调整经济关系,关税具有纠正国内扭曲(domestic distortion)的作用。

【课堂讨论】

谁是关税的受害者?谁是获益者?关税对全球经济效率的影响?

二、关税的种类

(一) 基本税

1. 进口税

进口税是一个国家的海关在外国商品输入时,对本国进口商征收的一种正常税,又称进口正税。正常进口税通常可分为普通税和最惠国税两种。普通税适用于与该国没有签订最惠国待遇贸易协定(most-favored nation treatment, MFNT)的国家和地区所进口的商品,其税率较高。最惠国税则适用于与该国签订有最惠国待遇贸易协定的国家和地区所进口的商品,其税率比普通税低。

一般来说,对工业制成品征收的进口税较高,对半制成品的进口税率较低,对原料的进口税率最低甚至免税。进口税率还往往随着商品加工程度的提高而增长。例如,欧洲共同市场的对外进口税率曾规定为:棉花免税;棉纱8%;棉织品14%。这种税率的差别使进口国的同类加工产品得到更大的保护。

2. 出口税

出口税是指一国海关在本国商品输往国外时对出口商征收的关税。征收出口税必然会使抬高本国商品的成本和在国外市场上的销售价格,降低其竞争能力,不利于扩大出口。因此,大多数国家一般不征收出口税。

一些国家征收出口税不外以下原因:为了增加财政收入;为了保护本国生产需要和本国市场供应时,才适当地对某种原料征收出口税;为了保护本国某一资源,防止跨国公司的掠夺经营;为了控制某一商品的出口数量;有时还为了保证国内市场需求征收出口税。

【课堂讨论】

中国为何曾经对出口纺织品征税

2005年1月1日国际纺织品贸易配额制度取消,这对中国纺织品行业来说无疑是一个利好的消息,中国纺织品企业正准备最大限度占领国际市场。但是,经中国商务部批准,中国海关总署宣布从2005年1月1日起对六大类31种纺织品(共148项)服装征收出口从量税。请问是什么原因?

3. 过境税

过境税是一国向通过其关境的外国商品所征收的关税,又称通过税。为鼓励外国商品过境以增加本国有关行业的收益和财政收入,目前大多数国家已不再征收过境税,仅在外国商品通过其领土时征收少量的准许费、印花费、签证费和统计费等。

(二) 进口附加税

进口附加税是指对进口的商品除征收正税(进口税)外,还往往根据某种目的再加征一种附加关税,又称特别关税。进口附加税通常是一种限制进口的临时性措施。征收这种关税的范围主要是:对付国际收支危机,维持进出口平衡;防止外国商品倾销;对某国实行歧视或报复政策等。进口附加税常见的形式有反补贴税和反倾销税两种,差价税原则上也属

于进口附加税。

1. 反补贴税

反补贴税又称抵消税或补偿税,即对直接或间接接受任何奖金或补贴的外国商品在进口时征收的一种进口附加税,不管这种奖金或补贴来自政府还是同业公会。反补贴税的税额一般按奖金或补贴的数额征收,征收的目的在于增加进口商品的价格,抵消其所享受的补贴金额,使它不能进行低价竞争。

WTO《反补贴协定》的目的并不是完全禁止任何成员方政府的补贴行为,而是禁止或不鼓励政府使用那些对其他成员方贸易造成不利影响的补贴。为此,根据补贴的不同性质,《反补贴协定》将补贴分为三种基本类型:禁止性补贴、可诉补贴和不可诉补贴。

2. 反倾销税

所谓倾销,按照GATT第六条的定义是:“用倾销的手段将一国的产品以低于正常价格的方法挤入另一国市场内,而对该国已建立的工业造成重大损害或重大威胁。”反倾销税是对实行倾销的进口货征收的一种附加税,其目的是抵制进口货低价倾销,以保护本国产品和本国市场。发达国家不仅征收反倾销税来阻止外国货进口,而且利用较长时间的“反倾销调查”,使调查本身实际上起到阻止该商品进口的作用。

【课堂讨论】

为什么中国成为被起诉反倾销最多的国家

中国在收获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第一大出口国和第二大进口国桂冠的同时,也正在产业升级和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等内外压力下成长着。过去10年,中国企业在对外贸易中频频遭遇诉讼,当“中国制造”昂首走向世界的同时,也遭遇了严重的反倾销障碍。为什么?

3. 差价税

差价税又称差额税,即当本国生产的某种产品的国内价格高于进口的同类商品的价格时,按国内价格与进口价格间的差额征收的一种关税。其目的是为了削弱进口商品的竞争能力,保护国内生产和国内市场。差价税是随着商品的国内外价格差额的变动而变动的,因此它是一种滑动关税。对于征收差额税的商品,有的规定按价格差额征税;有的规定在征收正常关税以外另行征税,这种差额税实际上属于进口附加税。

(三) 优惠关税

优惠关税有以下两种形式。

1. 特惠关税

特惠关税又称优惠税(preferential duties),是对来自特定的国家和地区的全部进口商品或部分进口商品给予特别优惠的低关税或免税待遇。其他国家和地区不得根据最惠国待遇原则要求享受这种优惠待遇。

2. 普遍优惠制

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在1968年通过建立普惠制决议,规定发达国家承诺对从发展中国家或地区输入的商品,特别是制成品和半制成品,给予普遍的、非歧视的和非互惠的关税

优惠待遇。普惠制项下的出口产品关税比最惠国税率还要低约 1/3, 是受惠国出口创汇的重要工具。

① 给惠产品的范围

各给惠方案中都列有给惠产品清单或排除产品清单。凡列入给惠产品清单(即肯定清单)的产品, 只要符合方案中的有关规定都可以享受普惠制待遇; 凡列入排除产品清单(即“否定清单”)的产品, 均不能享受普惠制待遇。

② 关税削减幅度

普惠制减免关税, 是在最惠国税率的基础上再进行削减或豁免。一般来说, 大多数给惠国对农产品实行减税, 且优惠差幅较小; 对工业品则免税较多, 且优惠差幅较大。

③ 保护措施

各给惠国为了保护本国生产者的利益, 避免普惠制优惠进口过多而对其经济发展带来不良影响, 在各自的普惠制方案中都订有保护措施, 且有的保护措施非常严格。保护措施有四大类: 例外条款、预定限额、竞争需要标准和毕业条款。这些措施是实现普惠制的原则与目标的重大障碍。

④ 原产地规则

完全原产的产品: 完全使用受惠国的原料、零部件并由其安全生产或制造的产品。非完全原产的产品: 全部或部分使用进口原料、零部件制成的产品, 经受惠国充分加工制造后, 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才能享受关税优惠待遇。

⑤ 受惠国家和地区

受惠国家和地区——各给惠国的普惠制方案中都列有受惠国家和地区的名单, 就普惠制的概念而言, 统称为受惠国。各给惠国根据各自的政治、经济政策以及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状况选择其受惠国, 由于没有一个统一的、客观的政治、经济标准, 一些发展中国家被某些给惠国或某个给惠国排除在受惠国(地区)名单之外, 受到歧视。

【课堂讨论】

中国企业如何更好地利用普惠制

欧盟普惠制方案将 49 个国家列入了最不发达国家名单, 规定对最不发达国家的产品予以全部免税。欧盟规定针对我国的一些产品实施“毕业”, 而对其他发展中国家的这些产品不实施毕业。虽然我国利用普惠制获得了一些利益, 但普惠制的利用在我国还不平衡, 我国普惠制项下的出口商品尚有 50% 未利用普惠制。

在当前国际贸易保护主义盛行、非关税壁垒愈演愈烈、我国出口严峻的形势下, 我国企业如何利用欧盟普惠制条款发展我国的对外贸易?

三、关税征收方法和标准

征收关税, 一般有以下方法和标准。

1. 从量税

按进口商品重量、数量、容量、长度和面积等计量单位为标准计征的关税。征收对象多是棉、麦、大豆等大宗和标准商品。从量税的优点是简便易行, 同时在价格下跌的情况下, 由

于仍按计量单位计征,进口税率不变,财政收入相对减少,保护作用减弱。计算公式为

$$\text{从量税额} = \text{商品数量} \times \text{每单位从量税}$$

2. 从价税

按进口商品价格收一定比例的关税,其税率表现为货物价格的百分率。计征对象一般是制成品。随着商品的价格变动而变动,它的保护作用不受价格波动的影响,商品价格高则纳税多,商品价格低则纳税额少,比较公平。

采用从价税的主要困难在于必须先对商品估价才能征税,而确定进口商品的完税价格(经海关审定作为计征关税的货物价格,它是决定税额多少的重要因素)比较复杂:世界各国常常采用不同的估价方法来确定征税标准。完税价格的确定大体上有以下三种方法:

- (1) 以运费、保险费在内的价格(CIF)为完税价格标准;
- (2) 以装运港船上交货的价格(FOB)为完税价格标准;
- (3) 以法定价格为完税价格标准。

其计算公式为

$$\text{从价税额} = \text{完税价格} \times \text{从价税率}$$

3. 混合税

混合税是对某种商品采用从量税和从价税同时征收的一种方法,又称复合税。如美国对蘑菇罐头规定普通税率为45%,加每磅10美分;最惠国税率为12.5%,加每磅3.2美分。

4. 选择税

对某种进口商品同时采用从量税和从价税两种税率,征税时选择其税额较高的一种征收。如果需要鼓励某种商品进口,也会选择其中税额较低者征收。

四、海关税则和报关手续

1. 海关税则

海关税则又称关税税则,是一国对进出口商品征收关税的规章和对进出口商品系统分类的一览表。海关税则包括海关课征关税的规章条例和说明以及关税税率表(包括税则号列、商品名称、计算单位、税率等项目)两个组成部分。海关税则是各国关税政策的具体体现。

海关税则有单式税则和复式税则之分。单式税则又称一栏税则,指对来自任何国家的商品都按同种税率征收,没有差别待遇。这是一种自主的非歧视的税率。复式税则又称多栏税则,这种税则在一个税目下订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税率,对来自不同国家的进口商品,适用不同的税率征税。

2. 报关手续

海关征收关税要遵循一定的程序和手续。

(1) 要由进出口商向海关办理货物报关手续。报关手续是指进口商或出口商向海关申请进口或出口,提交进出口货物的报关单、提单、发票以及有关证明书(包括原产地证明书、进口许可证、品质证书、卫生检验证书等),接受海关的监督和检查。

(2) 海关按照有关法令和规定,查验审核有关单证和货物,计算进口税额。